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之更正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3 年 8 月 24 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专项报告》”）。

由于统计有误，《专项报告》中“截止 201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 138,610,683.86 元，剩余金额为 115,114,261.98 元……”应更正为“截止 201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 128,045,509.53 元，剩余金额为 125,679,436.31 元……”，同理，应对《专项报告》中的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中的数据予以相应更正。现将更正后的公司 201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全文发布如下。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半年度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证监许可[2013]80号《关于核准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63,444,725 股，发行价 11.85 元/股，共募集资金 751,819,991.25 元，减去发行费用 19,035,142.85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732,784,848.40 元。上述资金于 2013 年 3 月 19 日到账，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有限合伙）验证并出具了天健验（2013）50 号《验资报告》。

截止 201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 128,045,509.53 元，剩余金额为 125,679,436.31 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940,097.44 元，不包括已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 4.8 亿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进行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和管理。

公司、财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诸暨支行、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等四家银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有关情况详见于 2013 年 3 月 27 日披露的公告 2013-011 号《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履行协议情况良好，无违法违规事项发生。

截止 2013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专户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已使用金额	存储余额（注）
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诸暨支行	1211024029245247019	460,084,848.40	8,045,509.53	52,577,503.62
2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3310010010120100551731	90,330,000.00		40,529,008.6
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诸暨支行	577902839710118	62,370,000.00		32,558,515.17
4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玉泉支行	7332510182600057686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14,408.92
合计			732,784,848.40	128,045,509.53	125,679,436.31

注：“存储余额”包括募投项目先期投入的置换金额与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公司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对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募投项目的说明

募投项目之一——大气污染防治工程研究中心建设项目，主要立足于科研、检

测试、新产品试制集成平台，本身不产生直接的经济效益，而在于给企业带来的间接效益。该项目建成后，有利于大幅提高公司的研发能力，缩短产品开发周期，改善生产工艺水平，提升产品的科技含量和质量档次，增强产品的市场竞争力，提高公司产品的定价能力和公司的盈利能力，从而提升公司国内外市场占有率，提升公司效益。

(三)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内容详见于 2013 年 8 月 24 日披露的公告 2013-035 号《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公告》。

(四)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经 2013 年 4 月 23 日召开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同意将 3.5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详情请见于 2013 年 4 月 24 日披露的公告 2013-025 号《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公司已于 2013 年 4 月 25 日将 3.5 亿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将严格遵照相关规定和承诺，及时、足额地归还上述募集资金。

2、经 2013 年 5 月 17 日召开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同意将 1.3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详情请见于 2013 年 5 月 18 日披露的公告 2013-028 号《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公司已于 2013 年 5 月 22-23 日将 1.3 亿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将严格遵照相关规定和承诺，及时、足额地归还上述募集资金。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无。

特此公告！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3年8月27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3 年 1~6 月)

单位: 元

募集资金总额			732,784,848.40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28,045,509.5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28,045,509.5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大型燃煤锅炉微细粉尘减排技术装备产业化建设项目	479,120,000	460,084,848.40		8,045,509.53	8,045,509.53					建设中	否
除尘设备配套高频电源及节能控制器产业化建设项目	90,330,000	90,330,000.00								建设中	否
大气污染防治工程研究中心建设项目	62,370,000	62,370,000.00								建设中	否
偿还银行贷款项目	120,000,000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	否
合计	751,820,000	732,784,848.40		128,045,509.53	128,045,509.53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公司未明确详细编制募集资金分期投入计划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内容详见于 2013 年 8 月 24 日披露的公告 2013-035 号《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公告》。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用闲置募集资金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p>	<p>1、经 2013 年 4 月 23 日召开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同意将 3.5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详情请见于 2013 年 4 月 24 日披露的公告 2013-025 号《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p> <p>公司已于 2013 年 4 月 25 日将 3.5 亿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将严格遵照相关规定和承诺，及时、足额地归还上述募集资金。</p> <p>2、经 2013 年 5 月 17 日召开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同意将 1.3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详情请见于 2013 年 5 月 18 日披露的公告 2013-028 号《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p> <p>公司已于 2013 年 5 月 22-23 日将 1.3 亿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将严格遵照相关规定和承诺，及时、足额地归还上述募集资金。</p>
<p>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不适用</p>
<p>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不适用</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不适用</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不适用</p>

注 1：“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报告期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报告期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